

辽宁省煤矿安全专项整治 三年行动工作简报

第4期

省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4月1日

- 省煤矿安监局开展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安全督查
- 省煤矿安监局组织召开沈焦公司三年行动推进会议
- 省两局联合下发《关于扎实推进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的通知》

省煤矿安监局开展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安全督查

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指示批示精神，

省煤矿安监局组织召开沈焦公司三年行动推进会议

省两局联合下发《关于扎实推进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的通知》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、全国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会议部署要求，结合辽宁省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实际，扎实推进“三年行动”集中攻坚战，下发《关于扎实推进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。

“通知”对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。一是提高政治站位，扎实推进“三年行动”集中攻坚。提高思想认识、强化主体责任落实、精准制定实施方案。二是坚持问题导向，狠抓重点工作集中攻坚。加强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攻坚、推动重大灾害治理攻坚、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攻坚、强化劳动组织管理攻坚。三是全面开展煤矿安全生产大排查工作。扎实开展自查自改工作、扎实开展大排查工作、扎实开展煤矿安全监察工作。四是加大煤矿监管监察执法力度。加强安全风险研判、保持“打非治违”高压态势、强化对“关键人”问责追责。

